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考試院、行政院、司法院 令

受文者:刊登行政院公報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6 月6日

發文字號:考臺組叁一字第10b0003968 號

院授人培揆字第1060013047號 院台人二字第1060013047號



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」部分條文。 附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」部分條文

正本:刊登考試院公報、刊登行政院公報、刊登司法院公報、張貼考試院公布欄

副本:司法院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均

含附件)

抄件:考試院法規委員會、考試院第三組(均含附件)



院長許な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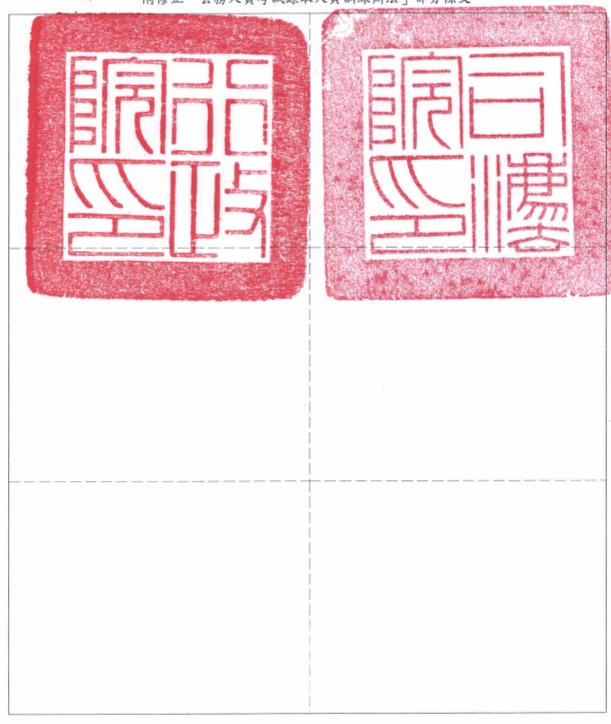
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6 日 發文字號:考臺組叁一 字第106000 3 9 6 8 1 號

院授人培揆字第 10600465452 號

院台人二字第1060013047號

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」部分條文。 附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」部分條文 主



說明:2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,得依本表蓋用。